（上接B331版）

案和处置审批程序，

五、本次资产处置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股权转让符合公司发展战略，有利于公司主动调整项目布局，优化资源配置聚焦主业发展，提高市场竞争力。

六、审批程序

（一）2021年4月27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6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协议转让广西大唐电力物资有限公司49%股权的议案》，关联方中国大唐集团有限公司派出董事回避了本议案表决，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1.同意公司与关联方公司发生的股权转让关联交易事项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关联方股东中国大唐集团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2.董事会审议该项关联交易议案的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表决时关联董事进行了回避，表决程序合法。

3.我们认为：公司根据自身优化投资结构需要，主动处置非主业、盈利能力不强的参股公司股权行为符合公司集中发展电力业务的战略，有利于公司主动调整项目投资结构，优化资源配置、聚焦主业发展，对于盈利能力不强的非主业资产进行合理处置，有利于专业化管理，降低管理成本。

4、本项股权协议转让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政策规定，履行了资产评估、处置备案程序，体现了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有利于提高转让的成功率；关联交易行为规范，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它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二）本次关联交易预计发生额与预计公司2021年日常关联交易计划总额合并计算，达到公司归母净资产的5%以上，根据《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关联方中国大唐集团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六、备查文件目录

（一）第九届董事会第6次会议决议；

（二）独立董事事前认可该交易的书面意见；

（三）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9日

股票代码：600236　　股票简称：桂冠电力　　编号：2021-012

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公司2021年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日常关联交易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日常关联交易是为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不会对关联方形成重大依赖。

2021年4月27日，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桂冠电力”或“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6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2021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预计2021年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分为6类：1、煤炭采购；2、技术监控业务；3、财务及相关业务一体化平台运行维护服务；4、风机油品检测服务；5、风电检修运维和电气设备预试服务；6、物资集采配送服务。预计涉及金额294,612.6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内容

2021年度公司拟发生日常关联交易的主要类别是：煤炭采购、技术监控业务、财务及相关业务一体化平台运行维护服务、风机油品检测服务、风电检修运维和电气设备预试服务、物资集采配送服务。

1.煤炭采购。公司控股子公司大唐桂冠合山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山公司”)现有装机容量133万千瓦。2021年，合山公司发电量计划35亿千瓦时，原煤消耗量约168万吨。因本地烟煤含硫量高（5.5－7.5%），发热量低（2500－3000千卡/千克），单独燃用不能满足机组稳定运行及环保排放要求，加上贵州省实施供给侧改革后，逐步从煤炭富余演变为阶段缺煤省份，短期内煤炭依然无法出省。故需采购约90万吨低硫分高热值的下水煤掺烧，以满足机组稳定运行及环保排放需要。

合山公司拟与实际控制人中国大唐集团公司控股子公司大唐电力燃料有限公司和大唐国际燃料贸易有限公司签订90万吨煤炭采购协议。以美元采购的进口煤，由燃料公司采购后，再与电厂签订煤炭销售合同，吨煤收取服务费6元；以同煤场地交货的煤炭、供应链上通过发煤站等中转站发运的煤炭，由燃料公司采购后，再与电厂签订煤炭销售合同，吨煤收取服务费2元。

本次关联交易，合山公司将根据自身生产需要，适时向大唐电力燃料有限公司和大唐国际燃料贸易有限公司采购。

2.技术监控业务。委托关联方中国大唐集团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中南电力试验研究院、中国大唐集团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水电科学研究院、大唐可再生能源试验研究院分别为公司所属1个火电厂（合山火电厂）、39座水电站（含平班、龙滩、岩滩、大化、百龙滩、乐滩、西津、金鸡滩、金牛坪、山秀、坪堑、石柱河、四方寨、天龙湖、金龙潭、仙女堡、去学等水电站等）、11个风电场（山东区域内的莱州一期、莱州二期、招远、开发区、海阳、广西区域内的马王、射广嶂风电场和贵州区域内的四格、太阳坪、枫香、七舍、白龙山风电场等）和一个光伏电站提供2021年技术监控服务。

3.财务及相关业务一体化平台运行维护服务。委托关联方湖南大唐先一科技有限公司公司为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本部、龙滩水电开发有限公司龙滩水力发电厂、大唐岩滩水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大化水力发电总厂、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百龙滩电厂、大唐桂冠合山发电有限公司、广西桂冠开投电力有限责任公司、广西平班水电开发有限公司、四川川汇水电投资有限责任公司阿坝分公司、四川川汇水电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仙女堡电厂、大唐桂冠山东分公司、大唐桂冠莱阳电力投资有限公司、大唐桂冠招远电力投资有限公司、烟台东源集团莱州风电有限公司、烟台海阳东源风电发展有限公司、烟台东源集团开发区风电有限公司、湖北巴东县沿渡河电业发展有限公司、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盘州市分公司、遵义桂冠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兴义桂冠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广源分公司、扶绥广能电力开发有限公司、横县江南发电有限公司、昭平广能电力有限公司、广西三聚电力投资有限公司、广西三聚宝坛电力有限公司、柳州强源电力开发有限公司、永福强源电力开发有限公司、黔南朝阳发电有限公司、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金秀分公司、鹿寨西岸水电站有限公司、广西昭平县百花滩水力发电有限公司、大唐迪庆香格里拉电力开发有限公司、大唐香电得荣电力开发有限公司、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贵州中山包水电发展有限公司、贵州白水河发电有限公司、贵州大田河水电开发有限公司、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检修分公司、广西大唐桂冠电力营销有限公司、广西大唐桂冠新能源有限公司、大唐桂冠诚信（莱州）电力有限公司、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金鸡滩分公司、广西大唐桂冠新能源有限公司博白分公司44家单位提供一体化平台运行维护服务。

4.风电油品检测服务。委托关联方北京唐浩电力工程技术研究有限公司为公司所属风电场（马王、莱州、招远、开发区、海阳、四格、太阳坪等风电场）提供2021年风电油品检测服务。

5.风机检修运维和电气设备预试服务。委托关联方大唐贵州能源服务有限公司为贵州区域的四格风电场（9.5万千瓦）开展2021年度风机运维、架空集电线路运维等检修维护工作，为四格风电场、太阳坪2个风电场（装机容量共14.3万千瓦）提供电气设备预试服务。

6.物资集采配送服务。委托关联方中国水利电力物资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所属各企业提供统谈统签及框架采购物资集采配送服务。

中国水利电力物资集团有限公司为统谈统签物资及框架采购集采配送单位，可以进一步提高采购集约化程度，发挥规模效益，充分利用专业公司的专业优势，形成规模优势及更强的议价能力，进一步降低物资采购成本，提高采购效率。统谈统签物资主要包括主机、主变、箱变、塔筒、电缆、组件、逆变器、四大管道等。

（二）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发生的金额和类别

关联业务类型	关联方	2021年预计交易金额（万元）	2020年实际发生金额（万元）
煤炭采购	大唐电力燃料有限公司、大唐国际燃料贸易有限公司	54,000	0
水电技术监控	中国大唐集团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水电科学研究院	3,500	1,896
火电技术监控	中国大唐集团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中南电力试验研究院	380	180
风电技术监控	中国大唐可再生能源试验研究院有限公司	2326	1243
风电油品检测	北京唐浩电力工程技术研究有限公司	70	–
风机检修运维和电气设备预试	大唐贵州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260	–
财务及相关业务一体化平台运行维护服务	湖南大唐先一科技有限公司公司	170	170
物资集采配送服务	中国水利电力物资集团有限公司	236,000	76,300
合计		294,612.60	78,669.3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方名称	性质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万元）	主要股东	主营业务	住所
大唐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国有	胡永生	64,379.16	中国大唐集团有限公司占100%	发电燃料加工、销售、运输和仓储；能源及其运输的投资、开发、建设和管理等。	北京市怀柔区雁城镇宽沟8号
大唐国际燃料贸易有限公司	国有	李甲林	5,000	中国大唐集团有限公司占100%	煤炭经营、进出口业务、仓储服务、技术及咨询服务。	海南省三亚市天涯区三亚湾路国际客运港区国际养生度假中心酒店B座（2#楼）3楼311室
中国大唐集团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国有独资	高智溥	20,000	中国大唐集团有限公司100%	技术开发、转让、咨询、推广、技术服务；技术进出口；软件开发；市场调查；经济信息咨询；技术检测；环境监测；零售仪器仪表，机械设备；技术检测；工程项目管理；工程技术咨询；凭总公司资质联系业务；互联网信息服务。	北京市昌平区未来科技城定路227号城市绿洲309
中国大唐集团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水电科学研究院	国有	侯玉成	20,000（中国大唐集团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中国大唐集团有限公司100%	技术开发、转让、咨询、推广、技术服务；技术进出口；软件开发；市场调查；经济信息咨询（不含中介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与试验发展；环境监测；零售仪器仪表，机械设备；技术检测；工程项目管理；工程技术咨询；凭总公司资质联系业务；互联网信息服务。	南宁市高新区滨河路28号中国-东盟企业总部基地三期综合楼B座第17层
中国大唐集团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中南电力试验研究院	国有独资	潘定立	10,000	中国大唐集团有限公司100%	技术检测；工程项目管理；技术开发、转让、咨询、推广、技术服务；技术进出口；软件开发；市场调查；经济信息咨询（不含中介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与试验发展；环境监测；零售仪器仪表，机械设备。	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明理路56号中原金融产业园13号楼
中国大唐可再生能源试验研究院有限公司	国有	昔继春	10,000	中国大唐集团新能源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100%	新能源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技术咨询；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企业管理，软件开发；技术进出口；销售仪器仪表、机械设备、电气设备；技术服务；机械设备维修、机械设备租赁；市场调查；经济信息咨询；合同能源管理；工程造价咨询；工程技术咨询；工程预算、审计；工程监理；工程担保；工程质量监督、检查；工程及建筑物的质量评估。	北京市西城区菜市口大街1号院
北京唐浩电力工程技术研究有限公司	国有独资	王文鹤	3000	中国大唐集团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100%	承装修、试电力设施；技术开发、咨询、服务；企业管理方面的技术培训；专业承包；租赁机械设备；销售机械设备、电子产品、仪器仪表、五金交电；施工总承包；维修机械设备；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	北京市西城区菜市口大街1号8层801-03
大唐贵州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国有独资	韩旭东	2000	大唐贵州发电有限公司	发电设备检修、运行、安装、维护、调试；热力试验、电气热工试验、金属检验；建筑安装及装饰工程；保温防腐防水工程；机械加工；检煤知综合利用；劳务派遣服务；自动化控制设备系统销售及安装维护；网络设备及备件、办公自动化设备及耗材销售；计算机信息技术、网络技术、通讯技术咨询等，具有承装（修、试）电力设施四级资质，中国大唐集团有限公司是间接控股法人。	贵州省六盘水市钟山区水西南路1号1606室
湖南大唐先一科技有限公司	国有	徐永胜	7,500	大唐华银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软件开发、转让、咨询、推广、技术服务；技术进出口；软件开发；市场调查；经济信息咨询（不含中介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与试验发展；环境监测；零售仪器仪表，机械设备；技术检测；工程项目管理；工程技术咨询；凭总公司资质联系业务；互联网信息服务。	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雨润路568号创谷产业园1栋1001-1003号
中国水利电力物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独资	叶河云	102,728.33	中国大唐集团有限公司100%	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信息服务业务（仅限互联网信息服务，不含新闻、出版、教育、医疗保健、药品和医疗器械、电子公告服务）；国内、国际货运代理；进出口业务；对水、电力企业进行投资；黑色金属、有色金属、炉料、建筑材料、化工材料(不含危险化学品)、橡胶、非金属材料、机电设备、仪器仪表、电子产品、电工产品、电力成套设备、水利成套设备和备品配件、机械设备、汽车、劳保用品及安全防护用品的销售；与上述业务有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和信息服务；工程监理；售电工程技术开发；技术改造项目设备招标代理；建设工程设备招标代理。	北京市西城区广安门内大街甲306号

说明：1.中国大唐集团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水电科学研究院、中国大唐集团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中南电力试验研究院是中国大唐集团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的分公司。

2.“中国大唐集团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中南电力试验研究院”原名“中国大唐集团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华中电力试验研究院”，2020年调整公司名称和住所地址。

3.“大唐可再生能源试验研究院”是“中国大唐集团新能源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大唐集团新能源科学技术研究院的风电技术监控业务均由“大唐可再生能源试验研究院”具体负责，并以该公司名义签订服务合同。

4.北京唐浩电力工程技术研究有限公司成立于2010年9月16日

5.大唐贵州能源服务有限公司于2018年9月7日成立，是大唐贵州发电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主要经营范围包括发电设备检修、运行、安装、维护、调试；热力试验、电气热工试验、金属检验；自动化控制设备系统销售及安装维护；网络设备及备件、办公自动化设备及耗材销售；计算机信息技术、网络技术、通讯技术咨询等，具有承装（修、试）电力设施四级资质，中国大唐集团有限公司是间接控股法人。

6.大唐国际燃料贸易有限公司成立于2020年2月26日。

（二）关联方2020年度主要财务数据

关联方名称	总资产(万元)	净资产（万元）	主营业务收入（万元）	净利润（万元）
大唐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365,865.23	61,700.33	987,191.84	6,134.10
大唐国际燃料贸易有限公司	33,596.65	8,410.44	492,845.06	3,410.44
中国大唐集团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水电科学研究院	4,714.06	1,506.43	5,680.45	595.19
中国大唐集团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中南电力试验研究院	25,710.28	0	12,256.47	1,003.20
大唐可再生能源试验研究院	8,547.26	6,287.69	5,638.64	372.67
北京唐浩电力工程技术研究有限公司	19,244.88	-2,966.83	9,273.75	-3,632.27
大唐贵州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5,030.3	1,839.57	4,905.28	212.65
湖南大唐先一科技有限公司	71,350.89	29,010.98	33,772.58	3,614.28
中国水利电力物资集团有限公司	1,656,910.00	308,568.00	1,308,593.00	48,041.00

（三）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1.中国大唐集团有限公司是本公司的控股股东。

2.中国大唐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大唐电力燃料有限公司100%股权，持有中国大唐集团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100%股权，持有大唐集团新能源科学技术研究院100%股权。间接持有大唐国际燃料贸易有限公司100%股权（中国大唐海外控股有限公司控股51%、大唐电力燃料有限公司参股49%；中国大唐海外控股有限公司及大唐电力燃料有限公司均为中国大唐集团的全资二级子公司）。

3.中国大唐集团有限公司持有中国大唐集团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100%股权，中国大唐集团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水电科学研究院、中国大唐集团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中南电力试验研究院为中国大唐集团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的分公司。

4.中国大唐集团有限公司持有中国大唐集团新能源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100%股权，大唐可再生能源试验研究院是中国大唐集团新能源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5.中国大唐集团有限公司持有中国大唐集团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57.37%股权，中国大唐集团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北京唐浩电力工程技术研究有限公司100%股权。北京唐浩电力工程技术研究有限公司是中国大唐集团公司间接控制的法人，与桂冠电力的关系均符合构成关联关系。

6.中国大唐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大唐贵州发电有限公司100%股权，大唐贵州发电有限公司持有大唐贵州能源服务有限公司100%股权。大唐贵州能源服务有限公司是中国大唐集团公司间接控制的法人，与桂冠电力的关系均符合构成关联关系。

7.中国大唐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大唐华银电力股份有限公司34.18%股权，大唐华银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湖南大唐先一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湖南大唐先一科技有限公司是中国大唐集团公司间接控制的法人，与桂冠电力的关系均符合构成关联关系。

因此，大唐电力燃料有限公司、大唐国际燃料贸易有限公司、中国大唐集团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中南电力试验研究院、中国大唐集团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水电科学研究院、大唐可再生能源试验研究院、湖南大唐先一科技有限公司、北京唐浩电力工程技术研究有限公司、大唐贵州能源服务有限公司、中国水利电力物资集团有限公司与桂冠电力的关系均符合关联关系。

（四）关联交易履约能力分析

大唐电力燃料有限公司、大唐国际燃料贸易有限公司、中国大唐集团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中南电力试验研究院、中国大唐集团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水电科学研究院、大唐可再生能源试验研究院中国大唐集团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和大唐集团新能源科学技术研究院、湖南大唐先一科技有限公司、北京唐浩电力工程技术研究有限公司、大唐贵州能源服务有限公司、中国水利电力物资集团有限公司经依法存续的企业法人，经营状况良好，分别具备提供煤炭采购服务、风电油品检测、风电检修运维和电气设备预试服务、技术监控服务、财务及相关业务一体化平台运行维护服务和物资集采配送服务的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根据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需要与上述关联方发生采购煤炭服务、技术监控、财务及相关业务一体化平台运行维护服务、风电油品检测、风电检修维护和电气设备预试、物资集采配送服务等日常关联交易。

（一）采购煤炭业务

1.煤炭采购服务委托方

公司控股子公司大唐桂冠合山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山公司”）与大唐电力燃料有限公司和大唐国际燃料贸易有限公司签署《燃料采购框架协议》，供应90万吨动力煤（4800-7000千卡/千克）。2021年合山公司将根据生产经营需要及电煤市场情况，适时签订具体的《燃料采购协议》，该等合同受《燃料采购框架协议》条款约束。

2.定价依据

交易金额按实际发生的煤炭采购量结算。《燃料采购框架协议》预计交易金额54,000万元（按购买90万吨动力煤，单价600元/吨测算）。以美元采购的进口煤，由燃料公司采购后，再与电厂签订煤炭销售合同，吨煤收取服务费6元；以同煤场地交货的煤炭、供应链上通过发煤站等中转站发运的煤炭，由燃料公司采购后，再与电厂签订煤炭销售合同，吨煤收取服务费2元。

3.结算方式

以实际发生的煤炭采购数量（根据第三方计量单据等）为准，并根据双方确认的结算单据进行结算，付款方式采用电汇办理。具体方式由双方签署的《燃料采购协议》详细约定。

（二）技术监控业务

1.技术监控委托方

日常关联交易计划主要是公司在役火电、水电和风电企业。

上述企业委托中国大唐集团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中南电力试验研究院、中国大唐集团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水电科学研究院、大唐可再生能源试验研究院分别为所属1座火电厂、39座水电站、10个风电场提供2021年技术监控服务。

2.定价依据

（1）水电、火电技术监控定价主要依据中国大唐集团公司发电生产技术服务招标结果和参照国内同行业或本地区同类机组技术监督业务的交易单价，经双方协商后确定。

（2）风电技术监控定价依据主要参照国内同行业或本地区同类机组技术监督业务的交易单价，经双方协商后确定。

3.结算方式

技术监控服务的工作内容基本上与时间进度一致，结算方式为“季度支付、年度结算”。

（三）财务及相关业务一体化平台运行维护服务

根据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需要，与上述关联方协商并确定年度技术服务费用。

1.维护服务委托方

桂冠公司所有开立独立账套进行核算的单位。

2.定价依据

按照集团公司各省内发电集团运维服务平均收费标准。

3.结算方式

一体化平台运行维护服务工作内容基本上与时间进度一致，结算方式为“年度结算、年度一次支付”。

（四）物资集采配送服务

1.合同双方

公司所属各企业与中国水利电力物资集团有限公司签订销售合同，委托其提供统谈统签及框架采购物资集采配送服务。

2.定价依据

由中国水利电力物资集团有限公司作为招标人进行公开招标，确定相应物资招投标价后，合同价格为：供应商中标价+集采配送费（最高不超过中标出厂价6%）。

3.结算方式

结算方式一般为“预付款、投料款、到货验收款、初步验收款、最终验收款”。

（五）风电油品检测服务

1、日常关联交易计划主要是公司在役风电企业。

上述企业委托北京唐浩电力工程技术研究有限公司为所属风电场提供2021年风电油品检测服务。

2.定价依据

风电油品检测服务由两部分组成：风电机组设备润滑油检测服务和风电机组润滑脂检测服务。定价依据如下：

（1） 风电机组设备润滑油检测服务根据检测项目并参照国内同行业或本地区同类油品检测业务的交易单价，经双方协商后确定。

（2）其他风电机组润滑油/脂专项检测服务根据专业项目不同，具体单价经双方协商后确定。

3.结算方式

风电油品检测服务的工作内容以具体送检数量为准，结算方式为“年度支付、年度结算”

（六）风电检修运维和电气设备预试服务。

1.委托方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计划主要是公司在贵州区域的2个在役风电企业。

上述企业委托大唐贵州能源服务有限公司为贵州区域的四格风电场（9.5万千瓦）开展2021年度风机运维、架空集电线路运维等检修维护工作，为四格风电场、太阳坪2个风电场（装机容量共14.3万千瓦）提供电气设备预试服务

2.定价依据

风机检修维护工作组成：安全运行管理、日常维护工作、风机全年检、半年检、设备设施管理、技术服务等。定价依据如下：

（1）风机检修维护工作参照国内同行业或本地区同类机组检修维护业务的交易单价，经双方协商后确定。

（2）参考2019年四格风电场与中外天利公司签订的风机维护合同价格。

电气设备预试服务工作组成：经甲方生产部门验收合格并已投入运行的变电站电气设备的定期常规性预防性试验工作。定价依据如下：

（1）电气设备预试服务工作参照国内同行业或本地区同类机组电气设备预试业务的交易单价，经双方协商后确定。

（2）参考往年招标签订的合同中电气设备试验项目的价格。

3.结算方式

风机检修维护服务的工作内容基本上与时间进度一致，结算方式为“季度支付、年度结算”；电气设备预试服务的工作内容基本上与时间进度一致，结算方式为“在规定时间内将合同约定的服务项目内容执行完毕，经双方验明质量合格，并出具本项目验收单后结算”。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的关联交易是基于安全生产和正常经营的需要。大唐电力燃料有限公司、大唐国际燃料贸易有限公司可以保证合山公司长期燃料供应，集中采购可有效控制燃料成本、满足发电及环保要求。

中国大唐集团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水电科学研究院、中国大唐集团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中南电力试验研究院、大唐可再生能源试验研究院水电科学研究院能够为公司所属火电、水电和风电企业提供专业化的技术监控服务。

湖南大唐先一科技有限公司可以满足公司一体化平台运行维护服务要求。

北京唐浩电力工程技术研究有限公司可以保证公司风电油品检测服务要求。

大唐贵州能源服务有限公司可以保证公司在贵州区域风电场风机运维、架空集电线路运维等检修维护工作和电气设备预试服务要求。

中国水利电力物资集团有限公司是国内从事物资购销服务的专业公司，与供应商关系稳定、集中采购优势强、采购成本低，价格稳定、可靠，在大宗物资集中采购、配送上具有丰富的操作经验和市场优势。

以上与关联方的合作均是以双方经营效率最优化为基础所做的市场化选择，充分体现了专业化、集约化的经营原则，与上述关联方的交易，不损害交易双方的利益，并有利于优化配置资源，提高管理效率，对公司的经营发展有积极影响，关联交易对桂冠电力2021年以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不产生不利影响。

五、独立董事意见

1.同意公司与上述关联公司所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2.董事会审议该项关联交易议案的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表决时关联董事进行了回避，表决程序合法。

3.我们认为：公司的关联交易是基于安全生产和正常经营的需要。计划性地与供应商建立稳定合作关系，发挥集中采购的议价优势、降低采购成本、保证专业化技术服务质量优势。

以上关联交易是以公司的经营效率最优化为基础所做的市场化选择，体现了专业化、集约化的经营原则；与上述关联方的交易遵循“平等、自愿、等价、有偿”和“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关联交易行为规范，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它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对公司独立性没有影响，公司不会因此类交易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六、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关联交易预计发生额与公司拟转让的广西大唐电力物资有限公司49%股权的转让金额合并计算，达到公司归母净资产的5%以上，根据《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关联方中国大唐集团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七、备查文件目录

（一）第九届董事会第6次会议决议；

（二）独立董事事前认可该交易的书面意见；

（三）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9日

股票代码：600236　　股票简称：桂冠电力　　编号：2021-013

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于2021年4月27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6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董事会同意聘任龙华女士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公司董事会秘书履行职责，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

龙华女士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具备担任证券事务代表所必备的专业知识，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个人简历附后）。

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

姓　　名：龙华

联系电话：0771-6118656

传　　真：0771-6118999

电子邮箱：ggep600236@163.com

办公地址：广西南宁市民族大道126号龙滩大厦23楼

特此公告

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9日

附：

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龙华，女，1981年5月生，工学硕士，工程师。曾在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大化水力发电厂、百龙滩发电厂发电部、设备部工作；曾任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规划发展部业务主办、项目开发处副处长；证券资本部产权处副处长、产权处处长、证券融资处处长。现任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股票代码：600236　　股票简称：桂冠电力　　编号：2021-014

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第一批乡村振兴扶贫资金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乡村振兴扶贫资金计划审议情况

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农村工作会重要讲话精神和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工作部署，接续推动脱贫地区发展和乡村全面振兴，公司拟定2021年第一批帮扶资金计划为1,700万元。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6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第一批乡村振兴帮扶资金计划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同意本议案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二、乡村振兴帮扶资金的使用

帮扶资金同地方政府签订协议后采用捐赠方式拨付，由地方政府作为责任主体具体组织实施，统一管理，专款专用。 公司将按照《关于助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实施意见》为工作指导，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落实帮扶资金计划。

三、乡村振兴帮扶资金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公司2021年第一批乡村振兴帮扶资金计划是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农村工作会重要讲话精神和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工作部署，接续推动脱贫地区发展和乡村全面振兴，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做出的资金计划，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对公司当期及未来经营业绩不构成重大影响。公司将按照《关于助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实施意见》为工作指导，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落实帮扶资金计划。

五、独立董事意见

1.同意公司提出的《关于公司2021年第一批乡村振兴帮扶资金计划的议案》。

2.董事会审议该项议案的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表决程序合法。

3.我们认为：党中央、国务院提出巩固和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农村农业现代化是关系大局的重大问题，坚持把解决好“三农”问题作为全党工作的重中之重，举全党全社会之力推动乡村振兴。公司作为央企控股上市公司落实中央在过渡期内“四个不摘”要求，保持帮扶、精准施策，提出的《关于公司2021年第一批乡村振兴帮扶资金计划的议案》是积极履行上市公司社会责任的重要举措，也是落实民族要振兴，乡村必振兴的责任担当。

4、本议案的审议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第九届董事会第6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2021年第一批乡村振兴帮扶资金计划的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00236　　证券简称：桂冠电力　　公告编号：2021-015

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年5月25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1年5月25日10:30分

召开地点：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民族大道126号龙滩大厦22层2201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1年5月25日

至2021年5月25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适用。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公司2020年度报告及摘要	√
4	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及2021年度财务预算（草案）报告	√
5	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	关于公司2021年度融资额度和担保的议案	√
7	关于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1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并支付其费用的议案	√
8	关于公司拟注册发行200亿元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
9	关于公司协议转让广西大唐电力物资有限公司49%股权的议案	√
10	关于预计公司2021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11	关于公司2021年第一批乡村振兴帮扶资金计划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12.00	关于更换第九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1）人
12.01	张开跃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6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4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9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刊登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5：《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议案9：《关于公司协议转让广西大唐电力物资有限公司49%股权的议案》；议案10：《关于预计公司2021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9：《关于公司协议转让广西大唐电力物资有限公司49%股权的议案》；议案10：《关于预计公司2021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中国大唐集团有限公司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